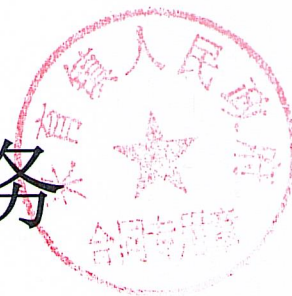


采育镇校园保安服务项目合同



6

甲 方： 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人民政府

乙 方： 浩泰运成（北京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 2024 年 4 月 27 日



一、保安服务合同目的

为了维护甲方的正常生产、工作秩序，现由乙方为甲方提供安保服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保安服务管理条例》和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，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，签订本合同。

二、保安服务内容

乙方向甲方派驻保安员，主要负责：在采育镇所属学校开展安全保卫、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等工作；在寒暑假期间，根据派出所安排开展清查隐患、街面巡逻工作；治安点位秩序维护及其他临时任务；对双方确认的目标、区域实施安全保卫，做好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工作，防止和制止侵害甲方和公共安全的行为发生。

三、乙方提供保安员数量、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

1、乙方提供保安员 20 名。

2、服务期限 12 个月（自 2024 年 4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止）。

3、服务地点：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。

4、人员要求：

（1）所聘用的保安人员均为男性，无犯罪记录，无纹身，身心健康，精神状态良好，责任心强，爱岗敬业。有吃苦耐劳的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，受过专门的岗前培训，熟知内部管理及集体宿舍的管理规定，严格履行岗位职责，善于发现各类问题，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。

（2）保安从业人员应知法，懂法，守法，依法办事，严格遵守

保安从业规范，模范遵守单位内部及集体宿舍安全管理规定。

(3) 保安人员个人素质条件：保安员身高 1.70 米以上，18 周岁至 45 周岁。所有保安员以退伍军人佳，初中以上文化程度、五官端正、思想进步、身体健康、热爱保安工作，有较好的语言表达能力。能独立承担保安服务中的各项工作。经当地公安机关政审，无治安、刑事处罚纪录。

四、保安员工作时间安排

保安员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，甲方如需要保安员临时加班，需通知乙方，并由乙方协调安排，甲方应保证保安员每周至少休息一天。

五、 服务费标准及付款方式

1、计费标准：每人每月服务费¥ 4935 元， 20 人合计¥ 987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 玖万捌仟柒佰 元整）。全年共计¥ 11844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 壹佰壹拾捌万肆仟肆佰元整）。最终合同价款以财政审计审定金额为准。以上服务费是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：人员工资，保险费用、服装费、加班费等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事项所需的所有费用，甲方无需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。

2、付款时间/方式：本项目服务费合计金额：1184400 元（大写：壹佰壹拾捌万肆仟肆佰元整）。签订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%作为首付款；2024 年 10 月 27 日后每满三个月付一次款，以转账或汇款方式支付。支付日期为下月十日前。如支付日期最后 1 日为国家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，则节假日、公休日后

的第 1 个工作日为支付期限。最后一期付款金额以财政审计审定金额为准。

每次付款前，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提供合法、正规、有效的发票，经甲方验证无误且完成内部付款审批流程后付款，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。因政府资金的迟延批复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，乙方承诺不因此向甲方主张权利或索赔。

3、其 他：遇有特殊情况，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合同约定范围之外工作的，需事先与乙方进行协商。

六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有权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监督、检查和具体指导，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。有权根据实际需要，调整乙方保安员执勤岗位及人数。

2、甲方应尊重保安员的工作，及时与乙方沟通协调，对保安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、配合，尊重和保障保安员的合法权益。

3、甲方有责任及时认真研究解决乙方提出的安全问题，采取必要的改进和防范措施。

4、因乙方保安员失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。

5、合同规定的任务、责任加重及危险增大时，甲方须及时通知乙方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6、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。

（二）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乙方对保安服务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提出改进意见。
- 2、当合同规定的任务、责任加重以及危险增大时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- 3、乙方有权拒绝承担合同服务范围以外的职责任务（如高危地区、高低压区域、配电箱及机械设备操作等）。
- 4、乙方负责支付保安员的工资、加班费和福利、购买保险等并与保安员签订劳动合同，缴纳社会保险，因上述事项产生的纠纷由乙方负责，与甲方无关。乙方为保安员提供服装，所有服装制作费用及清洗费用应当由乙方负担。
- 5、乙方应为保安员配备必要的工作设施，保障正常工作所必须的器械、通讯设备等（包括对讲机、执勤所需的雨衣、雨具等）。
- 6、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、安全教育、业务培训、消防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纪问题的处理；若保安员有违反甲方管理制度需要处罚的，甲方应及时通告乙方，经调查核实后由乙方处理。
- 7、乙方应满足甲方对保安员的人数及素质要求，乙方保证所派保安员应具备任职岗位职业资格。乙方应根据甲方的书面意见在三日内调换失职保安员。
- 8、保安员在执勤、抢险和保护甲方生命财产安全中致伤、致残或死亡的，应由乙方负责处理由此产生的纠纷并承担相应责任，甲方可予以协助。
- 9、乙方在农忙及国家法定节假日，尤其是春节期间，由于保安员

回家过节的原因，导致在岗人员不能达到双方签订的合同人数时，乙方需立即对保安员进行补充，并保证符合甲方规定的岗位执勤要求，确安保服务的有序进行。

10、乙方不得随意更换保安员，更换前应提请甲方同意，并同时
将保安员管理资料提报甲方备查。

11、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权利义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。

12、乙方员工在履行本合同义务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的，由
乙方自行承担责任。

13、乙方应当采取防范措施，预防各类伤害事故、损坏或损失的
发生。乙方应当负责处理非因甲方原因引起的第三者的伤害事故，并
自行承担损失，如因上述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还需赔偿甲方一切
实际损失。

14、乙方及乙方保安员应当保守因履行本合同而获得的与甲方以
及本项目相关的信息。本保密条款永久有效，不因本合同的解除、变
更、失效而失效。

七、合同的变更、解除、终止和续签

1、合同有效期内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可以书面变更本合同。

2、合同期内遇国家法规政策或北京市重大政策变化，甲乙双方
可以协商调整服务费价格。

3、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，应在三个工作日内以
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。由双方根据法律法规及具体情况及时协商解
决。

4、在合同有效期内，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无故解除合同。如确实须要解除，须提前 30 天通知对方，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、在合同有效期内，任何一方单方违法解除合同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，并向对方支付保安服务合同总额 30%的违约金作为赔偿。

2、乙方保安人员出现监守自盗、打架斗殴等违法行为，除报国家有关部门依法处理外，甲方有权根据所造成损失和影响要求经济赔偿，视情节轻重有权扣除合同总服务费 5 %至 15 %作为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，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。

3、乙方保安员在工作中出现责任事故，因乙方原因（乙方以外原因除外）造成他人人身伤害、财产损失（500 元以上）、严重损害甲方声誉，乙方除赔偿经济损失外，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服务费的 30 %作为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，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，由此给甲方或任意第三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赔偿。

4、因乙方原因而给甲方造成损失（含严重恶劣影响）时，或乙方接到甲方提出的整改通知书，三次未整改到位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，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，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 30%的违约金，同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5、乙方擅自将本合同内容部分或全部转包给第三方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服务费 30%的违约金，同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6、乙方应与所提供的保安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依法按时支付工资、缴纳社会保险，因上述事项产生的纠纷由乙方负责，如因上述事项致使甲方进行垫付的，有权在合同款项中予以扣除。

上述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此而支出的诉讼费、保全费、评估费、鉴定费、律师费及差旅费等。

九、争议的解决

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十、其他

1、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另行协商补充条款，或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合同、补充协议中规定的事宜，均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执行。

2、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执肆份，乙方执贰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、甲乙双方主动配合接受结果查究。

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

联系电话：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

育政街9号路

电子邮箱：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

联系电话：010-60220037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宏业

9号院3号楼17层1706

电子邮箱：haotaiyuncheng@163.com